

证券代码：301079

证券简称：邵阳液压

公告编号：2024-051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拟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其中：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2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深圳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27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截止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湖南省邵阳市邵阳经济开发区世纪大道与白马大道交汇处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3 楼会议室 302

9、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拟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上述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1-5、7-9、12、13，关联股东粟武洪需回避表决。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在 2024 年 5 月 24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来信请寄：湖南省邵阳市邵阳经济开发区世纪大道与白马大道交汇处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 422001（来信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三）登记地址：湖南省邵阳市邵阳经济开发区世纪大道与白马大道交汇处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柴丹妮、陈刚

电话：0739-5131298

传真：0739-5131298

邮政编码：422001

联系邮箱：qbqowen@163.com

（五）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给公司董事会。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1079
- 2.投票简称：“邵阳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7日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

“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个人股东） 或名称（法人股 东）		身份证号码/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致：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

（以下称为受托人）代表____本人本公司____出席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委托人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和性质：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在会议现场做出投票选择的权限为(只勾选一种方式)：

受托人独立投票：（如选择该方式，受托人完全自主投票）。

委托人选择投票：（如选择该方式，委托人应当对每项议案的投票决定做出明确选择，在下表格中勾选“同意”、“反对”、“弃权”其中的一项，否则无效,该项计为弃权票；受托人在会议现场按委托人的选择填写表决票，否则无效,该项计为弃权票）。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10)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拟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受托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